

证券代码: 601198

证券简称: 东兴证券

公告编号: 2016-012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5 年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兴证券”或“公司”）2015 年全年累计新增借款（含发行债券）超过 2014 年末净资产人民币 74.35 亿元的 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5 年修订）》第 3.3.1 条，公司就 2015 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15 年新增借款情况

2015 年，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发行收益凭证、两融资产收益权转让并回购融资、转融通融入资金、委托贷款等方式累计新增负债融资 201.57 亿元。

二、公司 2015 年发行债券情况

2015 年，公司通过发行 2014 年公司债券、2015 年第一期、2015 年第二期、2015 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、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，累计新增发行债券 108 亿元。

上述财务数据除 2014 年末净资产外均未经审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2 月 29 日